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 W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8)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者「我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

董事會茲提述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的正面盈利預告公告。下文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概要：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總營業額約人民幣264.2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人民幣232.2百萬元增加了約13.8%。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利潤約人民幣42.6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錄得經營虧損約人民幣106.7百萬元(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淨利潤約人民幣43.7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錄得淨虧損為約人民幣110.4百萬元(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有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收益約人民幣43.7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錄得應佔年內虧損約人民幣110.4百萬元(經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4292仙及人民幣1,4289仙。

根據本集團經營業績的回顧，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 謹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264,229	232,181
銷售成本		<u>(137,699)</u>	<u>(143,896)</u>
毛利		126,530	88,285
其他收入	4	28,001	1,835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 的變動損益		29	116
銷售及分銷成本		(80,080)	(89,629)
行政開支		(30,458)	(52,910)
其他開支		(1,455)	(54,364)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	(696)
豁免合營公司注資		—	696
財務費用	5	<u>(1,473)</u>	<u>(3,755)</u>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1,094	(110,422)
所得稅	6	<u>2,610</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 務之年內利潤(虧損)	7	43,704	(110,422)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 業務之年內虧損	8	<u>—</u>	<u>(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年內利潤 (虧損)		<u>43,704</u>	<u>(110,425)</u>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	10		
基本		<u>人民幣1.4292仙</u>	<u>人民幣(3.7928)仙</u>
攤薄		<u>人民幣1.4289仙</u>	<u>人民幣(3.7928)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u>人民幣1.4292仙</u>	<u>人民幣(3.7927)仙</u>
攤薄		<u>人民幣1.4289仙</u>	<u>人民幣(3.7927)仙</u>

綜合損益及其它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利潤／(虧損)	<u>43,704</u>	<u>(110,425)</u>
其他全面支出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u>(1,740)</u>	<u>(2,71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 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u>41,964</u></u>	<u><u>(113,136)</u></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u>137,237</u>	<u>155,284</u>	<u>225,482</u>
流動資產				
存貨		41,827	40,909	52,039
生物資產		457	426	4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65,584	64,794	68,168
應收關聯方款項		8,075	75	—
抵押銀行存款		10	—	—
銀行存款		20,000	20,000	2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u>22,312</u>	<u>9,604</u>	<u>16,934</u>
		<u>158,265</u>	<u>135,808</u>	<u>157,56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帳款	13	127,121	171,888	166,034
應付關聯方款項		660	7,301	6,208
銀行借款		5,610	—	—
應付所得稅		9,066	9,645	9,645
計提費用		<u>2,503</u>	<u>3,826</u>	<u>2,044</u>
		<u>144,960</u>	<u>192,660</u>	<u>183,931</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3,305</u>	<u>(56,852)</u>	<u>(26,3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0,542</u>	<u>98,432</u>	<u>199,118</u>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控股股東貸款	—	54,946	44,069
遞延稅項負債	—	2,031	2,031
	<u>—</u>	<u>56,977</u>	<u>46,100</u>
資產淨值	<u>150,542</u>	<u>41,455</u>	<u>153,01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7,878	256,705	256,639
儲備	(127,336)	(215,250)	(103,621)
權益總額	<u>150,542</u>	<u>41,455</u>	<u>153,018</u>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公司並且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母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的Fortune Station Limited，其股份受益人為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主席陳啟源先生和本公司前任董事和首席執行官萬玉華女士(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州市白雲區新市棠涌村棠樂路181號6樓，郵編510410。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家庭和個人護理產品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亦為人民幣。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160,000元，並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累計虧損約人民幣1,567,651,000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未來資金流動性和業績情況，並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支持其持續經營。

本公司董事考慮以下因素，認為本集團在來年能夠持續經營：

- (1)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銀行貸款人民幣4,400,000元；
- (2)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六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中國的一家銀行訂立銀行授信協議，可提供最高人民幣80,000,000元的銀行信貸；以及
- (3) 本集團將採取節省成本措施，維持充足現金流以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

有見於上述各項，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仍屬恰當。

倘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所有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款額，以及就日後可能出現之負債撥備。此等調整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修訂及新詮釋（「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披露措施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第38號之修訂本	釐清折舊及攤銷可接受之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第41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豁免合併的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除下文所述者，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當中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41號之修訂本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為生產性植物定義。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的生物資產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入賬。生產性植物上生長的農產品則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入賬。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41號之修訂本農業：生產性植物。此項修訂之變動已追溯應用。

上述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41號修訂之變更影響概述

上述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41號將會影響上一年度損益表的以下項目：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增加	3
管理費用增加	79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變動的增加	<u>(23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有年度內淨損失的減少	<u><u>(156)</u></u>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41號描述的上述修訂在本集團截止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變更列示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4,999	285	155,284
生物資產(非流動資產部分)	162	(162)	—
生物資產(流動資產部分)	<u>426</u>	<u>—</u>	<u>426</u>
對淨資產的合計影響	<u><u>155,587</u></u>	<u><u>123</u></u>	<u><u>155,710</u></u>
累計損失和對權益的總影響	<u><u>(1,611,478)</u></u>	<u><u>123</u></u>	<u><u>(1,611,355)</u></u>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41號描述的上述修訂在本集團截止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期間對比數據列示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未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340	142	225,482
生物資產(非流動資產部分)	175	(175)	—
生物資產(流動資產部分)	<u>426</u>	<u>—</u>	<u>426</u>
對淨資產的合計影響	<u>225,941</u>	<u>(33)</u>	<u>225,908</u>
累計損失和對權益的總影響	<u>(1,501,422)</u>	<u>(33)</u>	<u>(1,501,455)</u>
		每股基本 的影響持續 經營業務 2015	每股攤薄 的影響持續 經營業務 2015
調整前數據(人民幣仙)		(3.7980)	(3.7980)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第41號修訂之調整		<u>0.0053</u>	<u>0.0053</u>
調整後的數據(人民幣仙)		<u>(3.7927)</u>	<u>(3.7927)</u>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指本集團出售與客戶的貨物並扣除折扣，銷售返利及相關銷售稅(如適用)後的已收款及應收款淨額。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報告之訊息，着重於產品線及地域之分佈組合。本公司之董事選擇圍繞產品差異來組織本集團。各分部是根據其獨特的產品特點和戰略作為單獨經營分部來管理的。本集團之主要運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沒有可以合併呈報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為：

- 護髮產品
- 護膚產品
- 其他家用及個人護理產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終止經營涼茶分部的業務，以下呈報內容不包括此等已終止的產品業務，已終止涼茶產品業務的詳情載於附註8。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獲提供有關分部收入和分部業績的信息，而分部資產和負債的信息則不會定期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以下是本集團按可報告的持續經營分部收入及業績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護髮產品		護膚產品		其他家用及 個人護理產品		合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銷售予外部客戶	<u>215,638</u>	200,057	<u>13,276</u>	7,138	<u>35,315</u>	24,986	<u>264,229</u>	232,181
分部盈利／(虧損)	<u>30,571</u>	(70,668)	<u>2,430</u>	(3,015)	<u>(8,489)</u>	(21,797)	<u>24,512</u>	(95,48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								
減銷售成本的								
變動損益							29	116
銀行利息收入							406	620
其他收入							23,512	1,164
豁免合營公司注資							—	(696)
處置一家合資公司								
收益							—	696
未分配之總部與								
其他開支							(5,892)	(13,087)
財務費用							<u>(1,473)</u>	<u>(3,755)</u>
持續經營業務之								
稅前利潤／虧損							<u><u>41,904</u></u>	<u><u>(110,422)</u></u>

其他分部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護髮產品		護膚產品		其他家用及 個人護理產品		未劃分		合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計算分部結果時										
已計入款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	8,470	13,511	612	572	2,656	3,197	160	—	11,898	17,28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值損失	—	46,843	—	1,671	—	5,850	—	—	—	54,364
處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淨損失										
(收益)	396	(44)	24	(2)	65	(5)	970	—	1,455	(51)
確認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損失	1,979	4,143	122	148	324	518	—	—	2,425	4,809
存貨跌價準備撥回	(202)	(1,361)	(17)	(115)	(24)	(161)	—	—	(243)	(1,637)
存貨跌價準備	1,016	608	75	28	336	160	—	—	1,427	796
存貨報廢	860	2,655	463	2,715	1,170	736	—	—	2,493	6,106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主要集中在中國大陸(所在國家)和香港。

客戶的所在地區乃根據交付貨品的位置釐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實際所在位置(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生物資產)而釐定。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所在國家)	257,263	220,283	136,247	154,660
香港	4,813	5,011	990	624
新加坡	505	2,700	—	—
泰國	551	2,933	—	—
馬來西亞	1,097	899	—	—
其他	—	355	—	—
總計	<u>264,229</u>	<u>232,181</u>	<u>137,237</u>	<u>155,284</u>

主要客戶訊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銷售額約人民幣264,229,000元,其中銷售護髮產品及其他家用及個人護理產品給本集團最大客戶的約人民幣28,889,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額約人民幣232,181,000元,其中銷售護髮產品及其他家用及個人護理產品給本集團最大客戶的約佔人民幣31,703,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沒有其他單一客戶貢獻超過本集團營業額的10%。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406	620
應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回撥	4,083	—
處置廢料收益	598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51
訴訟索賠彌償(附註a)	18,815	—
政府補助金(附註b)	2,811	802
匯兌收益淨額	810	—
其他	478	362
	<u>28,001</u>	<u>1,835</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針對一家媒體公司對其他方面提出的惡意虛假陳述以及供應商提供的廠房和機器設備性能不佳，結算金額約人民幣18,646,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和人民幣169,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分別由本集團追回。
- (b)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政府補助金額約為人民幣2,81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02,000元)，該金額是中國政府就關於某些研究項目、電商平台項目和出口鼓勵計劃達到發放標準而發放的，並於當年確認為其他收入。

5.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控股股東無息借款之估算利息	<u>1,473</u>	<u>3,755</u>

6. 稅項

- (a)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而獲得該資格的企業可以享有15%的優惠稅率。霸王(廣州)有限公司(「霸王廣州」)於二零零九年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再次被認定及該資格有效至二零一八年。然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霸王廣州並沒有任何須繳納企業所得稅之應課稅溢利。

- (b) 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按應課稅溢利的16.5%來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被稅前虧損完全抵銷，本年度在香港的利潤無須繳稅。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須繳納香港所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所以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 (c)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條例，本集團無須為以前及本年度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稅項。
- (d)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除非獲條約減低稅率，外商投資企業的海外投資者須就來自中國附屬公司溢利的股息繳付10%預扣所得稅。根據避免中港兩地雙重徵稅安排，於香港創立的投資者如果持有中國附屬公司不低於25%權益且為受益擁有人，則可享受來自其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的寬減預扣稅稅率5%。由於中國附屬公司均產生虧損，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沒有計提預扣所得稅。即使中國的下屬公司產生利潤，但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前的前幾年所帶來的稅務虧損相抵銷，並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止一直發生虧損。

7.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利潤／（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年內利潤／（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核數師酬金	938	84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a))	137,699	143,8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898	17,280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損失(計入其他費用)	—	54,364
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2,425	4,80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收益)	1,455	(5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810)	171
訴訟計提費用(計入行政費用)	722	3,487
確認為開支之研發成本	10,130	8,697
存貨跌價準備撥回(計入以上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43)	(1,637)
員工成本(附註(b))	48,133	69,713
存貨跌價準備(計入以上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427	796
存貨報廢(計入以上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493	6,106

附註：

- (a) 持續經營業務中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員工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0,695,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5,089,000元)及約人民幣13,675,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7,069,000元)。以上金額均已分別包含在以上披露金額中。
- (b)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中員工成本包括遣散費用約人民幣377,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221,000元)。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由於涼茶產品經營狀況不理想，本公司董事決定由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停止涼茶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鑒於往年涼茶產品分部代表了本集團一個單獨的主要產品線，停止涼茶產品的生產和銷售構成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終止經營業務。

涼茶產品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管理費用以及稅前虧損	—	(3)
稅項	—	—
年內虧損	<u>—</u>	<u>(3)</u>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並無產生任何扣減或抵免稅項目。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淨值列載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u>—</u>	<u>(3)</u>

9.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呈報期間後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10.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盈利／虧損		
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為目的的盈利／虧損	<u>43,704</u>	<u>(110,425)</u>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股份數目		
以每股基本盈虧為目的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量，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期權	<u>3,057,986</u> <u>499</u>	2,911,461 <u>508</u>
以每股攤薄盈虧為目的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	<u>3,058,485</u>	<u>2,911,969</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是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盈利／虧損	43,704	(110,425)
減： 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u>—</u>	<u>(3)</u>
以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為目的的盈利／虧損	<u>43,704</u>	<u>(110,422)</u>

所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相同。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人民幣0仙(二零一五年：每股人民幣0.0001仙)，是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人民幣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000元)及上文詳述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分母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等同每股基本虧損。由於行使購股權將減少每股虧損，所以在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任何本公司的購股權。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價值約人民幣3,927,000元(二零一五年度：無)的建築物以確保銀行給予本集團的授信協議。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	56,288	69,193
減：累計減值	<u>(11,946)</u>	<u>(9,521)</u>
	44,342	59,672
購買原材料預付款項	1,516	1,655
短期待攤廣告費用	212	44
應收法律索賠(附註14)	16,101	—
其他應收款	<u>3,413</u>	<u>3,423</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合計	<u><u>65,584</u></u>	<u><u>64,794</u></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

根據發票日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於呈報期末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23,952	39,592
多於3個月但少於6個月	11,203	15,719
多於6個月但少於12個月	2,249	3,651
多於12個月	<u>6,938</u>	<u>710</u>
	<u>44,342</u>	<u>59,672</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根據到期日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到期或按通知償還	25,540	32,856
1個月後但於3個月內到期	<u>8,106</u>	<u>978</u>
	<u>33,646</u>	<u>33,834</u>

由供應商給予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本集團有相應的財務風險管理策略保證所有應付款項及時償還。

14. 法律訴訟

董事認為一間傳媒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發表的相關雜誌文章內容均為對本集團的誹謗及／或惡意中傷。因此，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在香港高等法院向該傳媒公司提起法律訴訟。其中，要求該傳媒公司賠償損失並且禁止出版該內容或類似內容。該法律訴訟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九日結束審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本集團收到了香港高等法院頒布的判決結果即本集團法律訴訟獲勝。根據判決結果，該傳媒公司被高等法院下令支付本集團合共約3,005,000港元的誹謗一般損害賠償，並支付本集團有關法律訴訟的80%的法律費用。香港高等法院亦作出下列通知，即壹周刊應向本集團支付就本公司和霸王廣州涉及的法律訴訟費用（「訴訟費」）的80%。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原訟法庭以雙方當事人意願作出命令，代替訴訟費用徵稅，被告向原告支付港幣18,000,000元（含利息及訟費）（相當於人民幣16,101,000元），此事以被告須向原告依法支付以上費用圓滿解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誹謗一般損害賠償。在呈報期完結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收到最終結算金額港幣18,000,000元（折合約人民幣16,101,000元）。

誹謗一般損害賠償和費用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被確認為其他收入。

15. 報告期后事項

如附註14所示，隨後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集團收回法律成本港幣18,000,000元（約等於人民幣16,101,000元）。

16. 對比

合並財務報表列示的貿易和其他應收款，其中包括關聯方應付款項，貿易和其他應收款。為符合本年度會計報表，截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聯方應付金額已從貿易和其他應收款中重新分類，單獨列示在合並財務報表中，以便更好地展示。

業務回顧

董事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64.2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人民幣232.2百萬元增加了約13.8%。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利潤約為人民幣42.6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經營虧損約人民幣106.7百萬元（經重列）。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43.7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110.4百萬元（經重列）。

關於本集團經營業績詳細資料，請參閱本公告內財務回顧部分。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成功執行以成本控制價值鏈為導向的業務模式使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銷售成本和銷售及分銷開支和行政費用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期相比，節省約人民幣32.0百萬元。

公司始終貫徹「凝聚力、創新章」經營理念，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場全國經銷商會議在廣州舉行以介紹最新的霸王洗髮產品，並展示了本集團於品牌建設和擴張渠道的投資，以及即將安排的營銷活動和宣傳項目。

為加強霸王品牌產品的銷售，公司全年在節慶日開展了廣泛的促銷活動。

為了進一步激勵經銷商和銷售團隊，本集團制定了一項旅遊獎勵計劃，即如果參與經銷商及內部銷售員工完成了該段時間預定的銷售目標，將有資格獲得免費出國遊的機會。結果，合共超過130位經銷商和60位內部銷售員工獲得了一次或兩次在二零一六年八月份和二零一七年一月份出國遊機會。

二零一六年九月，順應國家二零一六年初提出的二胎政策，本集團推出了一款以個人洗護用品系列的專業高端嬰童洗護品牌「小霸王」產品，主要面向12歲以內的嬰童消費市場。為了推廣小霸王品牌，本集團已經獲得了使用知名動漫公司旗下“超級飛俠”的授權，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推出了合作品牌系列產品。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霸王品牌分銷網絡包括大概633個分銷商及33個重點零售商，覆蓋中國27個省份及四個直轄市。此外，該等產品亦已在香港、新加坡、泰國和馬來西亞銷售。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推出營銷主題為「追隨本我，自然成風」的追風新系列產品，主供電商平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追風品牌分銷網絡包括大概576個分銷商及23個重點零售商，覆蓋中國27個省份及四個直轄市。

麗濤產品主要由沐浴露和洗衣液組成，以中國二三線城市的消費者為目標客戶群體。本集團的目標是擴大中國的市場覆蓋，本集團在回顧年度內適時推出了水果型沐浴露系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麗濤品牌分銷網絡包括大概564個分銷商及兩個重點零售商，覆蓋中國27個省份及四個直轄市。

本集團的中草藥護膚產品一本草堂，其目標客戶群體是擁有相對較高的收入、熱衷追求健康自然的生活方式、年齡介於25歲至45歲的白領女性。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本集團在廣州舉行了中草藥護膚產品一本草堂的全國經銷商會議，以推出改良的本草堂產品系列，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推出六個本草堂護膚產品系列和一款面膜產品。在銷售渠道方面，本集團通過中國境內的化妝品專營店專櫃銷售本草堂產品。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草堂品牌分銷網絡包括大概93個分銷商及一個重點零售商，覆蓋中國27個省份及四個直轄市。在中國境內，本集團亦擁有約4,780家化妝品專門店專櫃。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已在國內37個線上零售平台建立線上旗艦店銷售霸王、追風和本草堂品牌產品。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獲得了以下認證：

- 我們更新了由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化妝品生產許可證」，有效期截至二零二一年五月。
-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我們獲得了中國(廣州)國際物流裝備及技術展組委會頒發的2015-2016年度中國物流行業「金螞蟻」獎。

- 一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霸王品牌有三大系列產品被廣東省科技技術廳認證為「2015年廣東省高新技術產品」，有效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底。

已完結之訴訟

董事會認為壹周刊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發表的一篇雜誌文章內容構成對本集團的誹謗及／或惡意中傷。因此，我們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在香港高等法院（「高等法院」）向壹周刊出版有限公司（「壹周刊」）提起法律訴訟（「法律訴訟」），其中，要求壹周刊賠償損失並且禁止出版該內容或類似內容。

於回顧年度內，香港高等法院就本公司和霸王廣州申請壹周刊誹謗索賠案件一審宣判命令壹周刊須支付本公司和霸王廣州合共約3,005,000港元的誹謗一般損害賠償以及80%的法律費用。隨後，本公司和霸王廣州及壹周刊向法院申請通過法院傳票的方式要求停止本公司和霸王廣州提出的上訴，壹周刊被命令向本公司及霸王廣州支付港幣18,000,000元，用以完全及最終解決(i)本公司及霸王廣州就法律訴訟所產生的費用、開支支出、利息訟費評定費用的申索；及(ii)壹週刊就本公司及霸王廣州就法律訴訟已提起的上訴可能有權獲得的任何費用。

財務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64.2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32.2百萬元上升了約13.8%。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年度內本集團陸續推出的新及／或改良產品系列。另外，自本集團收到法律訴訟案中對本集團有利的判決後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份起的產品銷量增長，以及年度內本集團流通和電商渠道的銷售有所增加。

本集團核心品牌一霸王，其營業額約人民幣207.5百萬元，約佔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總營業額的78.5%，比二零一五年度上升了約13.1%。

中草藥去屑品牌一追風，其於二零一六年度的營業額約人民幣21.9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營業額的8.3%，比二零一五年度下降了約6.8%。

以純天然為基礎的洗髮水、沐浴露和洗衣液產品系列一麗濤，其營業額約人民幣19.9百萬元，約佔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總營業額的7.5%，比二零一五年度上升了約10.6%。

中草藥護膚品牌一本草堂，其營業額約人民幣13.2百萬元，約佔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總營業額的5%，比二零一五年度上升了約103.1%。

我們一般通過廣泛的分銷商和零售商網絡銷售我們的產品。於回顧年度內，我們通過分銷商和零售商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總營業額的67.7%和32.3%。

於二零一六年度，我們的產品也在香港、新加坡、泰國和馬來西亞市場上銷售，這些海外市場的銷售額約佔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總營業額的2.6%。

銷售成本

二零一六年度的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37.7百萬元，相比二零一五年度約人民幣143.9百萬元，下降了約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製造費用和直接人工的減少，但部分被原材料和包材耗用增加所抵銷。

毛利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毛利上升指至約人民幣126.5百萬元，與二零一五年度（經重列）約人民幣88.3百萬元相比上升了約43.3%。毛利率從二零一五年（經重列）約38.0%上升至二零一六年的47.9%。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銷售收入的增加和成本的減少以及回顧年度內公司推出的高毛利產品。

銷售及分銷開支

二零一六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80.1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度減少約10.7%。其下降的原因主要是成本控制帶來的折舊、廣告費的減少，以及通過優化促銷人力資源節省了促銷費用及工資。以佔收益的百分比計算，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五年的約38.6%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約30.3%。

行政費用

二零一六年度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30.5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度同期的約人民幣52.9百萬元(經重列)，下降了約42.3%。有關下降的原因是法律和專業費用和壞賬費用的減少。以佔收益的百分比計算，我們二零一六年和二零一五年(經重列)的行政費用分別約為11.5%和22.8%。

減值損失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54.4百萬元)。

經營盈利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盈利約人民幣42.6百萬元，而去年同錄得經營虧損約人民幣106.7百萬元(經重列)。其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一直以來採用不同的優化成本方式使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銷售、分銷及行政費用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期相比，下降了約32.0百萬元(經重列)。

財務收入及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財務收入約人民幣0.4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的財務收入約人民幣0.6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本集團就控股股東免息貸款而估算的利息約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8百萬元)。

稅項

本集團在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沒有所得稅。於回顧年度內，撥回一項以前年度多計提的中國企業所得稅金額2.6百萬元至所得稅科目貸方。

持續經營業務盈利

綜合以上列報的因素，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盈利約人民幣43.7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錄得經營虧損約人民幣110.4百萬元(經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停止涼茶產品的生產和銷售。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涼茶產品並無營業收入。但此業務分部錄得在二零一五年經營虧損約人民幣3,000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

因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度錄得有改善的應佔盈利約人民幣43.7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度錄得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10.4百萬元(經重列)。

呈報期後事項

茲提述上述標題為「已完結之訴訟」段落之陳述。

本集團並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分別接獲香港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及原訟法庭所頒佈的命令之蓋印副本。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公司及霸王廣州已經收到港幣18,000,000元的款項，並在回顧年度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展望

二零一六年，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了6.7%，國際貨幣基金組織認為二零一七年中國經濟增長預期為6.5%，較二零一六年十月估計高出0.3%，這種高估主要原因是持續的政府刺激和新貸款的持續增長。

隨後，中國也在其最近的全國的人民代表大會宣布其二零一七年GDP的增長目標是在6.5%左右。這個預期目標是符合經濟原則和實際情況的，這將有助於穩定市場預期和促進國家的結構性調整。

根據經濟合作和發展組織的分析，中國的經濟可能面臨一個長期下降的趨勢，但是整體增長放緩仍足以維持中國的中產階級和高收入群體的潛在消費的增長。

然而，一些分析人士認為中國政府將會出臺政策諸如基礎設施的刺激，放鬆房地產的限制，和推廣消費來支持經濟，董事們傾向於同意這些觀點。

二零一七年，企業經營主題是「量化數字、強抓執行」，集團將採取和經銷商自下而上的市場導向方式制定銷售計劃。

對於霸王品牌產品系列，我們在每個節日為各大超市的宣傳活動特別訂制具體的宣傳口號的促銷計劃，為吸引顧客，以通過組合銷售霸王套裝產品的方式來增加銷售。為了滿足部分富裕消費者的需求，推出了高端草本精華護髮套裝。為了擴充渠道發展和減少經銷渠道的運營成本，本集團計劃發展與包場經銷商的戰略合作關係，包場經銷商是指獲得在合約賣場銷售家庭及個人護理產品專區的獨家權利的一些承包商。

因目前，小霸王品牌兒童產品系列仍然處在起步階段，集團將致力於品牌建設，發展傳統渠道和網上銷售渠道。集團還將努力立足於母嬰渠道的產品策略。

對於追風品牌產品系列，為了迎合年輕消費者的生活方式，本集團提升了產品的品牌形象。本集團將在化妝品專賣店的專櫃推出高端的頭髮護理產品和香氛沐浴露來促進銷售。

對於本草堂品牌產品，本集團計劃通過招募一些已經建立了銷售網絡並且擁有成功經驗的經銷商作為戰略合作夥伴來擴大專業的化妝品渠道。對於個別經銷商，集團將會擴大在線銷售平臺來增加銷售收入。

對於生產管理，本集團已經建立了基準控制以確保優化材料使用和生產損壞的最小化來緩解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壓力。工人在生產綫上實現節約成本的基礎上可以得到現金獎勵。另外，管理層將盡一切努力以改善前線工人的生活環境，健康和福利。確保生產出高質量高標準的產品，本集團將和獨立的認證機構共同合作以加強生產管理系統。

在業務擴展計劃方面，本集團將繼續開發與潛在經銷商合作，把我們的品牌推廣至其他國家。本集團將以開放的態度尋找與潛在的海外經銷商洽談更多的商業合作機會。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正在洽談處理的收購事宜，並且暫時不會積極尋找潛在的收購機會。

展望未來，在不穩定的經營環境中，我們計劃專注於維持和發展我們業務之戰略方向這兩方面：就短期而言，本集團擬繼續在國內外組建就家庭及個人護理行業建立豐富經驗的管理團隊、恢復銷售增長勢頭和盈利能力，以及提升投資者對本集團的信心；就長期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鞏固發展模式及定位，以增加市場佔有率及迎戰國內外競爭對手，保持家庭及個人護理產品品牌及產品多樣化的均衡策略及成為全球中草藥家庭及個人護理產品領軍企業。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採用保守的理財策略並維持良好穩定的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和財務資源概要列載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3	9.6
貸款總額	5.6	54.9
總資產	295.5	291.0
資產負債率 ¹	1.9%	18.9%

備註：

1. 資產負債率按貸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其附屬及聯營公司的活動。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報告貨幣為人民幣。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出口產品銷往香港以及其他海外地區，交易以港幣或美元結算。本集團大部份現金及銀行存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倘若本公司宣派股息時，利息亦將以港幣派付。此外，本集團以美元或港幣支付若干廣告費。董事認為本集團從事的業務主要是以人民幣結算的，因此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日常經營影響並不重大。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發行任何重大金融工具或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作外匯對沖用途。然而，董事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準備在需要時採取審慎的措施，例如對沖。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總額為約人民幣2.4百萬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帳面價值約人民幣3,927,000元的建築物(二零一五年度：無)及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元(二零一五年度：無)以確保銀行給予本集團的授信額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為人民幣5,600,000元，未使用及可供本集團未來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4,400,000元。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茲提述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標題為「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股份」的公告，宣告本公司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合共250,000,000股已繳足股份，增發股數相當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緊隨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約7.91%。除了上述發行外，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提高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水平和內部控制，而董事會則檢討及更新為完成和維繫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和內部控制的一切必要措施，從而實現更好的業績和改進企業景象。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一致的職責範圍。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與公司管理層及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全年業績，並建議董事會將其採納。

派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關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股東周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六)起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的資格，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股東如欲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所有正式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器道148號31樓。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形式刊發及寄送予股東。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此年度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的網站(www.bawang.com.cn)，IRAsia的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bawang/)，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所有資料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報告，並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不斷擁戴及支持本公司的全體股東、客戶、供應商、銀行、專業人士和僱員，致以衷心的謝意！

承董事會命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陳啟源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啟源先生、陳正鶴先生及黃善榕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偉峰博士、李必達先生及張建榮先生組成。